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简报

第 2 期

(总第 2214 期)

首都精神文明办

2023 年 3 月 7 日

【重要会议】

2023 年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暨 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动员部署大会召开

3 月 1 日,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暨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动员部署大会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总结部署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工作。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市委书记、首都文明委主任尹力出席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首都文明委第一副主任殷勇主持。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副书记邹晓东、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成员赵建国、中央军委政

治工作部群众工作局局长高翔和莫高义、夏林茂、赵磊、侯君舒、张家明、穆鹏等首都文明委副主任以及副市长高朋同志出席。

尹力在讲话中对过去一年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一是进一步深化对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的认识,切实提高工作站位和责任担当。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的部署要求,不断增强做好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精神文明建设要为党的二十大提出的目标任务落实提供有力思想舆论保证和良好精神文化条件,要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发挥稳预期、强信心作用,精神文明战线要集中力量打好文明创建决战之役。二是进一步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提质升级增效,为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凝聚精神力量。以评选表彰新一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为契机,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要高举思想旗帜,以科学理论引路指向。要突出道德养成,以核心价值观铸魂育人。要提升全民素质,以文明实践引领风尚。要坚持问题导向,以创建实效利民惠民。三是进一步下足绣花功夫打造精品宜居街巷,展现首都现代化城市品质的崭新风貌。今年将启动新一轮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行动,要更加注重长效治理、注重以城带乡、注重多元共治,不断巩固拓展工作成效,努力把背街小巷打造成为首都城市治理的亮点、文脉传承的载体、和谐宜居的家园。要以首善标准实施好新

一轮行动方案,要结合城市更新完善街巷功能,要突出抓好常态化治理,要推进共建共治共享。四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形成齐抓共管治理格局。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是系统工程,工作领域宽,涉及部门多,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要严格责任落实,健全工作机制,抓好队伍建设,不断开创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和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工作新局面。

莫高义总结部署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强调要以全国性重要评选表彰为契机,以实施文明创建工程为抓手,重点抓好六方面工作:一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不断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工作体系。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理论传播大众平台作用,推动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深入人心。二是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践教育基地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核心体验区。推荐选树“时代楷模”,精心组织“2023北京榜样”主题活动,开展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推荐和首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推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三是全力打好新一轮文明创建收官战。扎实推进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用好月度调度会和“创城+热线+网格”联动机制,6个文明城区要争取成绩靠前并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区,7个提名城区都要争取入选。四是不断深化公共文明教育引导。扎实推进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实施,深化“礼让”专项整治行动,推进秩序、环境、游园、观赏等常态化文明引导。打造“邻里守望”品牌项目,加强学雷锋志愿服务先

进典型宣推。五是大力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基层阵地创新发展。建好用好公益广告和社区宣传栏,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做深做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加强网络文明建设的若干措施落实,加强精神文明网络阵地建设,打造清朗网络空间。六是持续促进群众精神生活共同富裕。以“书香京城”“博物馆之城”为抓手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打造“大戏看北京”文化名片,办好传统节日文化活动、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让市民群众充分享受文化建设成果。

会议宣读了《关于授予周晔等 200 名同志“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奖”的决定》《关于命名 2022 年度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和深化文明创建先进典型的通报》,部署了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工作。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副书记邹晓东,西城区委书记孙硕,朝阳区望京街道责任规划师李琳等同志发言。赵卫东、滕盛萍、余俊生以及中央和市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各区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负责同志等参加。

(精神文明调查研究处)

责编:梅雪峰

核稿:吕俊超

电话:55569506

传真:55569505

邮箱:jswmzhxtc@163.com

报:中央文明办,首都文明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送:首都文明委委员,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各总公司、高等院校,
市级群众团体

发:各区委书记、区长、宣传部长,各区文明办,有关新闻单位
